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2015-030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接控股股东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因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1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重大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043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 年10月14日本公司披露了《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4日起停牌。

截至目前,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相关工作完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公告并预计于2015年10月27日复牌。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公告编号:临 2015-020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20日,公司接控股股东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函告,中国宝安已于2015年10月19日将其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的本公司股份91,900,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中国宝安本次解质股份91,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2%。本次股份解质后,中国宝安剩余质押本公司股份的数量为2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3%。截止目前,中国宝安持有公司股份126,163,3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7%。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5025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聘任的审计机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通知,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更名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变更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5-091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1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上海新凯乐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与江苏国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星地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张翠兰、基德置业(上海)有限公司、张勋、朱陆军、上海何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展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高岩共同发起设立上海新凯乐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占上海新凯乐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5%,为第一大股东。

该子公司已于近日在上海市崇明县市场监管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工商营业执照。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1、名称:上海新凯乐业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3、住所:上海市崇明县横沙乡富民支路58号D1-3641室(上海横泰经济开发区)
4、法定代表人:刘俊明
5、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整
6、成立日期:2015年9月7日
7、营业期限:2015年9月7日至2035年9月6日
8、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网络、通讯、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安装、维护及系统集成服务, 网络工程,电子工程,机电安装工程,通信工程,电力工程,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安防设备、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15-038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收到控股股东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其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6月12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6月19日起公司正式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程序复杂,经申请,公司股票分别自7月20日和8月19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随后由于重组工作仍在持续进行中, 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9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海外收购,金额较大,程序较为复杂,涉及诸多法律问题和技术问题;且标的公司业务复杂,涉及多个国家和地区,预计尽职调查工作需要较长的时间。目前, 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还在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法律顾问还在组织及协调境内外律师开展法律尽职调查工作,审阅交易对方提供的有关尽职调查文件, 就法律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相关法律问题开展核实、论证工作,同时编写法律尽职调查报告;财税咨询顾问也仍在对标的公司进行财务及税务尽职调查, 分析标的公司历史期间的盈利状况、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潜在的重大税务合规性问题,设计税务优化的并购和融资方案。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5-096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厦门福龙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厦门福龙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通知。厦门福龙马经营范围在原有基础上进行了调整,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厦门福龙马完成了经营范围变更的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同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50号),自2015年10月1日起,已设立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营业执照注册号更换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厦门福龙马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也做了相应的变更。

本次变更事项具体如下: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1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35020020006132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56236123P
2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卫生管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其他车辆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其他车辆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卫生管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其他车辆批发;销售环卫设备、环卫专用车辆及配件);汽车零配件批发;其他车辆零售(销售环卫设备、环卫专用车辆及配件);汽车零配件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5-114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贷款对象:深圳市梅江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金额: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一个月
委托贷款年利率:12%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金融机构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梅江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梅江南")发放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一个月,年利率为12%。

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上市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15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为深圳市梅江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二、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梅江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侨福大厦1408
法定代表人:刘大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房地产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深圳梅江南为公司控股66.67%的子公司。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深圳梅江南总资产为197,240,123.10元,净资产为16,702,166.50元,净利润为2,855,912.96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本次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期限为一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2%。

四、委托贷款对上市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个方面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利用资金进行委托贷款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同时,弥补深圳梅江南资金缺口,保证其正常经营,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委托贷款情况

2015年9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为广西松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陆仟叁佰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一年,年利率12%。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5-115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向天津瑞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团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天津瑞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贰仟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为一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天津松江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东丽区东丽湖渡假区
法定代表人:任鸿广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柒佰陆拾肆万零柒佰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工业商业基础设施、园林绿化业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道路桥梁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建筑安装,室内外装饰装修,房地产信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天津松江地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计869,802,539.06元,负债合计195,144,854.14元,2014年营业收入为686,186.67元,2014年净利润为-37,943,043.30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天津松江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公司名称:天津松江团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静海县团泊湖风景区团泊湖高尔夫球场会馆
法定代表人:曹立明
注册资本:壹亿玖仟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建筑行业、园林绿化业进行投资;市政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道路、桥梁工程建筑;房地产开发。(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天津松江团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计1,402,403,868.57元,负债合计1,265,327,942.51元,2014年营业收入为4,672,640.00元,2014年净利润为-30,015,981.68元,上述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天津松江团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为天津松江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二)为天津松江团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天津松江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及天津松江团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借款为日常经营所需, 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担保在该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没有其他对外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61.02亿元,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5-039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6月5日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1),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5日起停牌。2015年6月12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2)。2015年6月19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3)。2015年6月27日,公司发布《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5)。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9日起继续停牌。2015年7月4日、7月11日, 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7、临2015-019)。2015年7月18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1)。2015年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8月29日、9月9日、9月16日、9月23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5-022、临2015-024、临2015-025、临2015-026、临2015-027、临2015-028、临2015-029、临2015-033、临2015-034)。9月30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临2015-036)。10月14日,公司发布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公告》(临2015-037)。

201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三次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第三次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0日起继续停牌,最晚于2015年9月30日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四次延期复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延期二个月复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第四次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二个月复牌,即公司最晚于2015年11月30日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复牌。若公司在2015 年11月30 日以前完成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及其他相关工作,公司将及时披露非公开发行方案并提前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初步方案为:拟募集资金约11亿元,用于(1)收购控股股东上海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渔业")持有的斐济金洋渔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斐济金洋")20%股权,并对其增资至持有其59.375%股权;(2)收购远洋渔业持有的基里巴斯渔业公司20%股权(由于斐济金洋持有基里巴斯渔业公司40%股权,未来公司将成为基里巴斯渔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3) 收购西班牙卡洛斯?阿尔博公司 (HIJOS DE CARLOS ALBO, S.L.)100%股权;(4)新建国内金枪鱼加工基地项目;(5)补充流动资金。

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按相关规定聘请各中介机构(包括保荐机构、律师、审计师、评估师等)进场并开展各项工作,全面、积极推进本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可行性研究和商务合同洽商等工作,部分项目已基本完成相关工作。

由于本次拟收购的资产分布在境外多个国家,经营实体较多且布局分散,尽职调查耗时较长,审计、评估工作较为复杂且工作量较大,另一方面收购项目中涉及到项目所在地基里巴斯与我国为非建交国,基里巴斯渔业公司为所在国最大渔业公司,控股权转移协议须经政府审批方可签署;基里巴斯渔业公司拥有的金枪鱼围网捕捞许可证需与基里巴斯政府和中西太平洋渔业组织协商确认以保障未来持续有效的作业区域和作业天数,目前本公司正在就上述事宜与基里巴斯政府进行积极沟通。此外,由于近期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海外交易标的作价产生了较大的影响,本公司也在积极与交易对手方进行价格协商。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需审慎全面评估上述收购风险,并与被收购资产的股东及管理层进行全面磋商,与相关政府部门和渔业组织积极沟通,进一步优化投资方案。因此,公司预计2015年11月30日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复牌。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正全力推进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标的资产的范围、收购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拟定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目前与战略投资者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尚未完成。

鉴于上述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3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25日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9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2015年10月8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截至目前,鉴于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就相关交易条件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经公司审慎考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

(二)交易方式

拟用现金收购标的公司股权。

(三)标的公司情况

标的公司系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从事汽车车身系统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与重组各方进行了前期沟通,并聘请了法律、审计、评估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初步尽职调查, 并根据尽职调查情况与相关方就重组合作方案进行了商讨和洽谈。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日起到9月30日,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因相关工作没有完成,公司股票自10月8日起继续停牌。在重组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10日、9月17日、9月24日、10月15日发布了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根据初步尽职调查结果,由于标的公司今年的业绩与预期相比存在差异,各方对标的公司交易对价的具体估值难以达成一致,同时,涉及影响标的公司未来持续经营的其他相关事项亦存在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情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需要等各方面因素,公司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将面临诸多不可控因素, 有必要对资本运作方案和节奏做出相应调整。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并与重组各方商洽沟通后,

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公司承诺在披露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 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

五、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将在2015年10月21日上午11:00-12:0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同时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表示遗憾, 同时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 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4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 10月 21日(星期三)上午 11:00-12: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访谈"栏目

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发布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 2015年 10 月 21日上午 11:00-12:00 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 届时针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的时间、地点、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0月 21日上午 11:00-12:0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
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

四、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公司欢迎各位投资者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9-69690275
传真:0519-69690996
电子邮箱:securities@cztl.cn
联系人:沈 义、蒋达锋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 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5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

1、2015年8月19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理财业务开户/认购产品申请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 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2000万元。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3.3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63287.67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

2、2015年8月26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理财业务开户/认购产品申请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珠联璧合-月稳鑫1号" 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1400万元。该笔理财产品已经到期收回,实际年化收益率3.2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2958.90元。(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

一、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概况

(一)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签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理财通用单》,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金石榴稳盈"公司开放式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编号:WYGSKF01
3、金额:2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预期年化收益率:3.60%
6、投资周期天数:61-120天
7、申购日期:2015年10月20日
8、收益起始日:2015年10月20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签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理财通用单》,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金石榴稳盈"公司开放式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编号:WYGSKF02
3、金额:12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预期年化收益率:3.70%
6、投资周期天数:61-120天
7、申购日期:2015年10月20日
8、收益起始日:2015年10月23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2.02亿元(含本次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签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理财通用单》

2、公司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签订《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理财通用单》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沱牌舍得 公告编号:2015-039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31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16日、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2015年10月14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2015-034、2015-035、2015-036、2015-037、2015-038),就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沱牌舍得集团")国有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公告。

根据射洪县国资局通知,目前射洪县人民政府仍在与拟受让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相关条款进行协商和谈判,截止本公告日,尚未完成协议谈判和签署。

由于目前射洪县人民政府尚未与征集到的受让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达成最终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 并且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需逐级上报到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国证监会批准后方能生效,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4
债券代码:122164 债券简称:12通威发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5年10月23日
债券付息日:2015年10月26日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2年10月24日发行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5年10月26日(2015年10月24日为法定休息日,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即2015年10月26日)开始支付自2014年10月24日至2015年10月23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2通威发
债券代码:122164
发行总额:5亿元
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前3年票面利率为5.98%,在其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本期票面利率为5.98%, 每100元面值派发利息5.98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债权登记日:2015年10月23日
债券付息日:2015年10月26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5年10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通威发"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一) 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 (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一)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二)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三)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四)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五)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一)发行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11号
联系人:李高飞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11号
电话:028-86168551
传真:028-85199999
电子邮箱:zqb@tongwei.com
邮政编码:610041
(二)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项目主办人:王青松、兰兰、刘博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联系电话:010-65608299
传真:010-65608450
邮政编码:100010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